



## 无线电通信局（BR）

行政通函  
**CACE/644**

2012年12月6日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及参加无线电通信  
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以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广播业务）

- 建议按照ITU-R第1-6号决议第10.3段的规定（以信函方式同时通过和批准的程序），以信函方式通过并同时批准7份ITU-R新建议书草案和3份ITU-R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
- 建议废止1份ITU-R建议书

在2013年11月22日召开的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会议上，研究组做出决定，寻求以信函方式通过7份新建议书草案和3份ITU-R经修订的建议书草案（ITU-R第1-6号决议第10.2.3段），并进一步做出决定，采用同时通过和批准的（PSAA）程序（ITU-R第1-6号决议第10.3段）。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见附件1。此外，研究组提议废止附件2中所列的1份ITU-R建议书。

审议期将持续2个月，于2014年2月6日结束。如在此期间未收到成员国的反对意见，则须认为第6研究组已通过建议书草案。此外，由于采用了PSAA程序，亦将认为上述建议书草案已获得批准。

请反对批准一建议书草案的成员国向主任和研究组主席阐明反对原因。

在上述截止期限之后，将在一行政通函中宣布PSAA程序的结果，并尽可能快地出版已经批准的建议书（见<http://www.itu.int/pub/R-REC>）。

如有国际电联成员组织了解自身或其他组织拥有涉及本函所提及的建议书草案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的专利，请务必尽快向秘书处通报这一信息。ITU-T/ITU-R/ISO/IEC通用专利政策见：<http://www.itu.int/en/ITU-T/ipr/Pages/policy.aspx>。

主任  
弗朗索瓦·朗西

**附件1：**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附件2：**提议废止的建议书

后附文件：6/164(Rev.1)、6/170(Rev.1)、6/177(Rev.1)、6/184(Rev.1)、6/185(Rev.1)、6/189(Rev.1)、6/190(Rev.1)、6/191(Rev.1)、6/192(Rev.1) 6/200(Rev.1)号文件

以下网站提供这些文件的电子版：<http://www.itu.int/md/R12-sg06-c>

**分发：**

- 国际电联成员国各主管部门和参与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6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和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的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的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主任、电信发展局主任

## 附件1

### 建议书草案的标题和摘要

ITU-R BT.[HQPROD]新建议书草案

6/164(Rev.1)号文件

#### **UHDTV图像系统用于记录、编辑、完成和 存档高质量HDTV节目**

该建议书涉及采用ITU-R BT.2020建议书中所述的超高清图像系统记录、后期制作和存档最高质量的节目，用于HDTV传送。

ITU-R BS.[ADV-MCHSOUND]新建议书草案

6/170(Rev.1)号文件

#### **用于节目制作的高级音响系统**

该建议书规定了可支持声道（扬声器馈送）、对象或这两者之组合的高级多声道音响系统。实现这一功能的关键是采用元数据完全描述声音制作的音频内容。

ITU-R BT.[ETMMPLAN]新建议书草案

6/185(Rev.1)号文件

#### **VHF/UHF频段手持接收机用于移动接收的 地面多媒体广播规划标准**

该建议书定义了提供VHF/UHF频段手持接收机用于移动接收的地面多媒体广播的各种方法的规划标准。

ITU-R BT.[IBB-TECH]新建议书草案

6/189(Rev.1)号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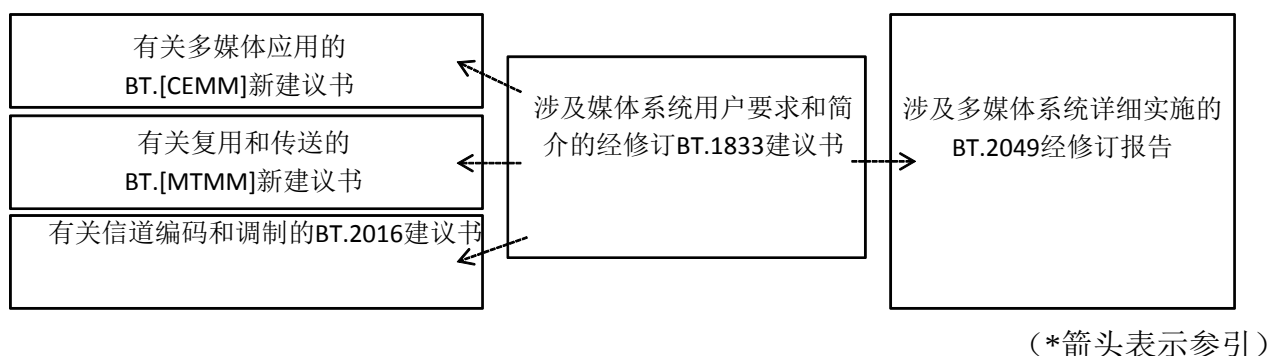
#### **综合广播－宽带（IBB）系统的技术要求**

该建议书定义了综合广播-宽带系统的技术要求。此系统旨在通过广播传送、宽带传送、预置、通过应用存储和家庭网络传送统一各种类型应用的行为和相互作用。

## 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的 复用与传送方案

作为重新组织ITU-R BT.1833-1建议书工作的一部分，该新建议书草案规定了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的复用和传送方案。下图说明了与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其他相关文件的关系。

### 涉及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的ITU-R建议书和报告的新架构



## 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的内容元素

作为重新组织ITU-R BT.1833-1建议书工作的一部分，该新建议书草案规定了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的媒体类型和互动内容。上图说明了与移动接收所用多媒体广播系统其他相关文件的关系。

## 通过IP连接进行用于分配目的 HDTV节目国际交换的高级导则

该建议书规定了一些适用于针对用于分配目的的国际声音和电视节目交换的IP连接的高级导则。预计在涉及IP业务提供商时，所规定的要求将有助于选择用于此类节目交换的源编码、复用和IP传输方法并对用于描述节目内容和IP传输参数的适当元数据进行标准化。

## ITU-R BT.1306建议书中规范的B系统数字地面 电视广播信号的客观接收质量评定方法

本次修订涉及MER性能的独特类别。对于不同类型的传输业务，似乎存在三种不同的、对应于业务层的MER性能类别。

## **VHF/UHF频段内地面数字电视业务的 规划准则（包括保护比）**

此修订草案涉及三个问题，仅对与ISDB-T系统有关的附件3进行了修改。

第一个问题是删除脚注7，因为1区的一个主管部门已采用了ISDB-T。

第二个问题是将表69和表70两个不同的表格综合起来，描述ISDB-T 6 MHz上邻信道和下邻信道的保护比。

第三个问题是在附件3中增加了第4节，引入了被LTE 基站或用户设备干扰的ISDB-T数字电视信号的保护比和过载门限。

## **通过手持机移动接收多媒体和数据应用广播**

此修订草案是出于以下目的重新组织的结果：

- 强调移动系统中一些层所采用的技术共性；
- 避免重复并保持各系统描述的平衡；以及
- 将与ITU-R BT.2049-5报告“供移动接收的多媒体和数据应用广播”重复的内容排除在外。

## 附件2

（来源：6/182号文件）

### 提议删除的建议书

| ITU-R建议书 | 标题                |
|----------|-------------------|
| BT.803   | 避免由数字电视演播室设备产生的干扰 |

---